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讯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彩讯股份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4,001,100股，发行价格为11.46元/股。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252,60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285,923.3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2,966,682.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28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78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运营中台建设项目	20,410.37	15,387.36
2	企业协同办公系统项目	18,167.02	13,696.10
3	彩讯云业务产品线研发项目	22,811.55	17,197.60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3,015.61
合计		65,388.94	49,296.67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在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导致其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
-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核实；
-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与募投

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徐石晏

任冠蕾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